

辽阳市科学技术协会

辽阳市教育局文件

辽阳市科技局

辽市科协〔2023〕31号



关于举办第39届辽阳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科协及相关单位：

由辽阳市科协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共同主办的第39届辽阳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拟定于2024年2月下旬举行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宗旨与内容

1. 宗旨：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推进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有效开展，鼓励青少年勤于思考、勇于实践，提升科技辅导员科学素质和技能，推进科技

教育事业的普及与发展。

2. 内容：大赛分为竞赛活动和展示活动两个系列内容，竞赛活动包括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、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，展示活动包括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比赛。具体内容详见大赛规则。

二、组织流程

第一阶段：创作申报阶段。2024年2月上旬前完成项目创作、项目申报。

第二阶段：市赛组织阶段。2024年2月下旬进行资格审查、项目评审、成绩公示阶段。

第三阶段：市赛总结阶段。2024年4月，进行大赛工作总结、下发证书，竞赛资料整理归档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. 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6日，各类竞赛项目要严格按照《省科创大赛规则》（2021修订版本）要求上报材料，缺少材料将被取消报名资格。

2. 请市直属学校以学校为单位、区属各学校报送至县（市）区科协或教育局统一将纸质版申报材料、申报清单报送至市科技馆二楼机器人工作室。电子版以学校为单位发送到市科技馆邮箱。

3. 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规则》（2021修订版）、《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规范指南》（试行）、《申报材料》、《申报

清单》等以上相关材料在辽阳市科学技术协会 (<https://www.lykx.org.cn/>) 查阅下载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按照《省科创大赛规则》要求，进行项目申报。所有参赛作品及相关信息一经提交恕不退还。

2. 科技创新成果项目。要以个人项目为主，集体项目（作者2人以上，不得超过3人），每名学生在本届大赛上，只能申报1项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（包括集体项目）。

3. 科技辅导员创新项目。“十佳优秀科技辅导员”申报需要青少年辅导员有培训活动主讲教师经历，且从事科技辅导员或相关工作满5年以上。历届“十佳优秀科技辅导员”获奖者不参与评奖。

4. 科技实践活动项目。按照《省科创大赛规则》、《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规范指南（试行）》（可在“辽阳市科学技术协会”网站下载），在校中小學生（包括普通中小学、特殊教育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等）均可以团体名义将其参与或组织的科技实践活动申报参赛。

5. 请认真校对申报材料 and 申报清单文字，注意名字和题目千万不要写错了，后续颁发证书无法修改，后果自负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辽阳市科协联系人：李阳

联系电话：3224138

辽阳市科技馆联系人：张哲

联系电话：18740223055

电子邮箱：lykejiguan@163.com（科技馆邮箱）

附件：《关于举办第 39 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》



2023 年 12 月 20 日

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



关于举办第 39 届辽宁省青少年 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

各市科协、教育局及相关单位：

由省科协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团省委、省妇联共同主办的第 39 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拟定于 2024 年 4 月举行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宗旨、主题与内容

1. 宗旨：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推进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有效开展，鼓励青少年勤于思考、勇于实践，提升科技辅导员科学素质和技能，推进科技教育事业的普及与发展。

2. 内容：大赛分为竞赛活动和展示活动两个系列内容，竞赛活动包括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、科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竞赛，展示活动包括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比赛。具体内容详见大赛规则。

3. 省级竞赛按照通知安排进行，全国竞赛将以国赛具体要求为准。

二、方法步骤

大赛采取自下而上、层层选拔的方法，分四个阶段组织实施。

第一阶段：市赛组织阶段。2024年3月5日前，市级组织机构开展市级竞赛，并按分配名额和规定时间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省级竞赛。

第二阶段：省赛组织阶段。2024年3月6日至4月中上旬，开展项目申报、资格审查，项目评审、成绩公示等。

第三阶段：国赛组织阶段：2024年4月至7月，国赛项目申报、组织选手培训、参加国赛比赛。

第四阶段：工作总结阶段：2024年8月至9月，竞赛资料整理、工作总结研讨、起草明年计划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. 各市级竞赛组织机构按照省级大赛规定名额和要求，通过竞赛申报网站向省竞赛组委会推荐优秀项目（名额分配详见附件）；项目网上申报信息必须真实准确。

2. 各市级竞赛组织机构还需报送参加省赛项目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、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、科技实践活动电子版材料（光盘或U盘），具体上报内容包括：申报表、附件材料（查新报告、研究报告、项目研究原始资料、研究活动日志和照片等），要求见《大赛规则》。

3. 省竞赛组委会将根据市级竞赛组织机构提交的自评报告、作品网上申报情况、代表队参赛情况、竞赛总结和活动开展情况等评选市级优秀组织单位。

4. 各市务必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前完成网上申报工作，并将相关材料邮寄到省科技馆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比赛。

5. 大赛章程、竞赛规则和大赛相关材料，请登录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服务平台 (<http://liaoning.xiaoxiaotong.org>) 查阅下载。

联系人 张娟瑾 李莉

电 话：024-23785515 024-23785316

地 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三街 159 号 311 室

邮 编：110167

电子信箱：lnsqsn@126.com

附件：第 39 届辽宁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名额分配表

